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erry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636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要求就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所有建議決議案(「該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員，負責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由於全部決議案獲超過 75%之票數贊成，該等決議案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書面點票方式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該等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附註)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動議(a)待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並在此條件規限下，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Kerry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更改為「KLN Logistics Group Limited」，且不再使用本公司的中文名稱「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自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所載註冊日期起生效；及(b)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的規定，為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或使之生效而按其認為必要、適宜或必須的情況，代表本公司簽署、簽立、交付及提交所	1,667,518,326 (99.99%)	19 (0.01%)

特別決議案 (附註)		票數 (%)	
		贊成	反對
	有有關文件，代表本公司辦理任何必要註冊及／或存檔，作出所有安排，以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或措施。		
2.	動議(a)批准通函附錄一所載建議修改章程，以及採納新章程以取代及摒除章程；及(b)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的規定，為了建議修改章程及採納新章程或使之生效而按其認為必要、適宜或必須的情況，代表本公司簽署、簽立、交付及提交所有有關文件，代表本公司辦理任何必要註冊及／或存檔，作出所有安排，以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或措施。	1,651,034,845 (99.01%)	16,483,500 (0.99%)
3.	動議(a)批准通函附錄一所載建議修訂公司細則，以及採納經修訂及重述公司細則以取代及摒除公司細則；及(b)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的規定，為了建議修訂公司細則及採納經修訂及重述公司細則或使之生效而按其認為必要、適宜或必須的情況，代表本公司簽署、簽立、交付及提交所有有關文件，代表本公司辦理任何必要註冊及／或存檔，作出所有安排，以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或措施。	1,651,034,845 (99.01%)	16,483,500 (0.99%)

附註：

- (1) 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之日，(i) 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807,429,342 股股份；及 (ii) 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包括任何持有或存放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建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庫存股份），亦概無獲本公司購回並待註銷的股份，因此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並無行使庫存股份或待註銷的購回股份的投票權。誠如通函所披露，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受託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受託人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持有 5,662,390 股股份（包括股份獎勵計劃下未歸屬的 603,386 股股份），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5A 條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因此，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份總數為 1,801,766,952 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99.69%）。

- (2) 除上述附註(1)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 (3) 並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
- (4) 除上述附註(1)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於通函內表示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該等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5) 王衛先生、郭孔華先生、張炳銓先生、鄭志偉先生、何捷先生、陳穎珊女士、OOI Bee Ti 女士、張惠民博士、黎壽昌先生、陳傳仁先生及黃汝璞女士均有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貝妮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主席、非執行董事：

王衛先生

副主席、非執行董事：

郭孔華先生

執行董事：

張炳銓先生、鄭志偉先生及何捷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穎珊女士及 OOI Bee Ti 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民博士、黎壽昌先生、陳傳仁先生及黃汝璞女士

本公告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kln.com) 上刊載。